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25-045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变更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股票证券简称：卧龙新能，股票证券代码“600173”保持不变
- 证券简称变更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2025 年 4 月 30 日，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二、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原因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和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2025 年 3 月公司完成收购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90%股权、浙江卧龙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80%股权、卧龙英耐德（浙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和绍兴上虞舜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事宜，公司已对上述收购标的实现控制，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向新能源产业方向发展，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新动能，将以多维优势全面融合为核心，推动风能、光伏、储能和氢能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其中在风能领域，公司将全力推动包头达茂旗新能源加储能构网型试点示范项目的建成落地，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业务拓展奠定基础；在光伏领域，公司将重点推动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订单的获取，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在储能领域，公司将以电化学技术、电力电子技术和新能源技术等核心技术为基石，着力加强核心技术能力的建设，积极寻求新兴、快速、可持续的增长点；在氢能领域，公司将持续

开发提升制氢方面技术及产品储备，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将致力于实现产业融合，充分发挥产业间协同效应，实现资源价值创造的最大化，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且新能源业务未来将为公司利润提供重要支撑，同时新能源产业管理团队为成熟运营团队，皆在业内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名称从“卧龙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变更为“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了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保持一致，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由“卧龙地产”变更为“卧龙新能”，证券代码“600173”保持不变。

三、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实施

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公司证券简称将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由“卧龙地产”变更为“卧龙新能”，公司证券代码“600173”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利用变更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0 日